

## 經文：第六章 1-28

1 大流士隨心所願，立了一百二十個總督，治理全國，2 又在他們以上立總長三人，但以理也在其中；使總督在他們三人面前呈報，免得王受虧損。3 這但以理因有卓越的靈性，超乎其餘的總長和總督，王想立他治理全國。4 那時，總長和總督在治國的事務上尋找但以理的把柄，為要控告他；只是找不到任何的把柄和過失，因他忠心辦事，毫無錯誤過失。5 那些人就說：「我們要找但以理的把柄，若不從他神的律法中下手，就尋不著。」

6 於是，總長和總督紛紛聚集來見王，說：「大流士王萬歲！7 國中的總長、欽差、總督、謀士和省長彼此商議，求王下旨，立一條禁令，三十天之內，不拘何人，若在王以外，或向神明或向人求甚麼，就必扔在獅子坑中。8 王啊，現在求你立這禁令，在這文件上簽署，使它不能更改；照瑪代人和波斯人的例，絕不更動。」9 於是大流士王在這禁令的文件上簽署。10 但以理知道這文件已經簽署，就進自己的家，他家樓上的窗戶開向耶路撒冷。他一天三次，雙膝跪著，在他的神面前禱告感謝，像平常一樣。

11 於是，那些人紛紛聚集，發現但以理在他神面前祈禱懇求。12 他們就進到王面前，向王提及禁令，說：「三十天之內不拘何人，若在王以外，或向神明或向人求甚麼，必被扔在獅子坑中，王不是在這禁令上簽署了嗎？」王回答說：「確有這事，照瑪代人和波斯人的例是不可更改的。」13 他們對王說：「王啊，那被擄的猶大人但以理不理會你，也不遵守你簽署的禁令，竟一天三次祈禱。」14 王聽見這話，就甚愁煩，一心要救但以理，直到日落的時候，他還在籌劃解救他。15 那些人就紛紛聚集到王那裏，對王說：「王啊，當知道瑪代人和波斯人有例，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。」

16 於是王下令，人就把但以理帶來，扔在獅子坑中。王對但以理說：「你經常事奉的神，他必拯救你。」17 有人搬來一塊石頭放在坑口，王用自己的璽和大臣的印，封閉那坑，使懲辦但以理的事絕不更改。18 王回到宮裏，終夜禁食，不讓人帶樂器到他面前，他也失眠了。19 次日黎明，王起來，急忙往獅子坑那裏去，20 臨近坑邊，哀聲呼叫但以理。王對但以理說：「永生神的僕人但以理啊，你經常事奉的神能救你脫離獅子嗎？」

21 但以理對王說：「願王萬歲！22 我的神差遣使者封住獅子的口，叫獅子不傷我，因我在神面前無辜。王啊，在你面前我也沒有做過任何虧損的事。」23 王因此就甚喜樂，吩咐把但以理從坑裏拉上來。於是但以理從坑裏被拉上來，身上毫無損傷，因為他信靠他的神。24 王下令，把那些控告但以理的人和他們的妻子兒女都帶來，扔在獅子坑中。他們還沒有到坑底，獅子就制伏他們，咬碎他們的骨頭。25 於是，大流士王傳旨給住在全地各方、各國、各族的人說：「願你們大享平安！」

26 現在我降旨，我所統轄全國的人民，都要在但以理的神面前戰兢畏懼。因為他是活的神，永遠長存，他的國度永不敗壞，他的權柄永存無極！27 他庇護，搭救，在天上地下施行神蹟奇事，救了但以理脫離獅子的口。」28 如此，這但以理，當大流士在位的時候和波斯的居魯士在位的時候，大享亨通。

註解：1. 經文中看到大流士王，波斯瑪代的王是一位很有政治謀略的君王，他將全國設立一百二十個行政區，然後每個行政區都有指派行政首長管理，然後，他又選出三個人來管理這一百二十個行政首長。

2. 宮廷鬥爭群獻策、國王中計頒嚴令 大利烏王提拔但以理在眾臣之首，群臣在嫉妒中對但以理之無過忠誠，只能出下策讓王中計，出禁令三十日不得向王以外的神或人祈求。

1. 因但以理在「美好的靈性」，因此，大利烏王「擬定計劃」安排但以理作他的副手，代表他管理全國。這使但以理名副其實是「一人之下，萬人之上」。本段提供了本章的背景資料。它首先敘述大利烏的嶄新政制，把全國分為一百二十個區，每區由一位總督管理，而在總督之上設立三位總長，負責監管總督的工作。年紀老邁、白髮皤皤的但以理竟然是三位總長之一；這反映出但以理的政治生涯橫跨巴比倫和波斯兩個王朝。雖然但以理已沒有了當年的颯颯英姿，但他的辦事能力並沒有隨著年老而消滅，反而如日中天；他的工作表現遠遠超越了那一百二十位總督和其他兩位總長之上。於是，大利烏王籌劃擢升他擔任官銜相等於「首相」的官職，讓他代表自己統治全國。◎但以理與約瑟的際遇相似，都是因為有一些特質，而適合出任「首相」一職，請問他們二人有什麼特質是值得我們學習的。(創四十)

2. 當但以理聽到那些人用陰謀陷害他的時候，他的內心依然是毫無驚惶。控告他的人想造成一個假像，說他公然的倨傲不遜，違背王的詔令。實際上他一點也不是。他既不是倨傲不遜，又不是畏縮強權。他只是繼續的行他日常所行的個人靈修。他這樣行的結果，可能違背了當地的律法，就是國王所頒的詔令，但是他的內心裏，有一個比那更大的律法應當遵守的『在上有權柄的人，人人當順服他』。◎請問在此事件上，但以理是否知法犯法？若是你，你在這樣的法令下會如何行？

3. 在舊約中常常提到房頂上是一個禱告的地方。但以理面對著耶路撒冷禱告，這是舊約時代希伯來人禱告的習慣；他們禱告的時候，朝著耶路撒冷的聖殿。後來，猶太人被分散到世界各地的時候，被分散的猶太人就想到朝向自己的故國以色列，在以色列地的猶太人則朝向耶路撒冷，而在耶路撒冷之猶太人，則朝向聖殿。耶路撒冷和聖殿不單單是宗教的『地方』，而在這裏同時也是宗教的『表號』，代表永生的上帝在他們中間，並且也代表以色列人信仰的合一，以及將來要把外邦人聚集到『上帝之城』。但以理『一日三次』禱告。這當然說明在希臘時代，也可能在波斯時代，在虔誠的猶太人中間的一種模式。◎請問你個人有固定的禱告模式嗎？或是有個人固定的靈修？你認為靈修對一個信徒有什麼影響？

4. 第六章在告訴我們不需要怕權柄，但以理不需要怕王，不需要怕其他的總長，也不需要怕其他人對他的議論，因為他怕神。這一章重點就是我們應該怕甚麼，不應怕甚麼。原來我們習慣什麼都怕，只是不怕神。因為我們不怕神，所以甚麼都怕。我們怕別人怎樣看我們，過於怕神怎樣看我們；我們懼怕權柄如何看我們，過於懼怕神如何看我們。這章告訴我們，一個敬畏神的人甚麼也不怕，所以他是一個有美好靈性的人。他只是單單敬畏神、懼怕神，所以他不需要懼怕君王，卻甚得君王的喜悅，這種敬畏神的生命連君王也看得出來。◎請問你認為但以理敬畏神；不懼怕神，這樣的屬靈生命與他的生活有沒有衝突？信主之後，你心中仍有懼怕(怕強權、執政者)？什麼是你最害怕的，以致不敢傳福音？

5 聖經中有許多例子，都在告訴我們那些心存惡意想要陷害別人的人，結果反而為自己帶來更大的災難。例如：創世記第 27 章，利百加設計騙以撒的故事；創世記第 37 章約瑟被賣到埃及的故事；大衛王，想要陷害烏利亞，結果自己反而被上帝嚴厲懲罰（撒母耳記下第 11 至 12 章）…等。我們看到的是設計陷害但以理的那些官員，到頭來是把自己和家庭都給連累帶入了上帝的懲罰中。聖經就是要告訴我們，上帝是察看人心思意念的上帝，祂並不看人的外表，祂知道我們所有的意念。◎請問在你的生活中或是職場上，是否遇到過有人想陷害你或是把錯誤推到你身上呢？當你受委屈時，你是否依舊相信神仍然看顧你？

(參考:基督教懷恩堂但以理書每日研經釋義、黃迦勒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——但以理書註解》、《聖經精讀本》、唐佑之《天道聖經註釋——但以理》、盧俊義牧師研經園地)